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
聯絡人：管樂齊
聯絡電話：02-89415057 #5057
電子信箱：a640190@wra.gov.tw
傳 真：02-89415027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經水事字第105310079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本署辦理104年溫泉管理查核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04年度經濟部水利署溫泉管理查核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督促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落實溫泉管理工作及取締違法取用溫泉者，俾達成溫泉資源有效管理及永續利用之目標，本署會同交通部觀光局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與內政部營建署於104年7月14日至9月15日間辦理溫泉管理查核，貴府經評定結果為特優，建請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嘉獎2次、主管嘉獎1次，以茲鼓勵

正本：各受文機關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交通部觀光局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內政部營建署

電2016-02-05文
交14:44:59章

